

证券代码：002356

证券简称：赫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6-137

##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确认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合同主要内容

依据国家电网公司招标活动中标通知书，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国家电网公司 2016 年第三次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（招标编号：0711-160TL01122000）中标人，公司本次中标的产品总数量为 842,465 只，中标总金额为 12,331.13 万元。其中：2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中 375,000 只，金额为 5,100.03 万元；1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中 59,731 只，金额为 2,286.34 万元；1 级三相表通信单元中标数量为 68,704 只，金额为 376.19 万元；编程器 V 型中标数量为 30 只，金额为 9.90 万元；采集器 II 型中标数量为 120,000 只，金额为 480.03 万元；集中器 I 型中标数量 31,600 只，金额为 2,212.00 万元；集中器 I 型通信单元中标数量 67,400 只，金额为 1,482.65 万元；采集器 II 型通信单元中标数量为 120,000 只，金额为 383.99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了《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6-134。

### 二、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，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，注册资金 2,000 亿元。国家电网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开始实施“总部统一组织，省网公司具体实施”的集中规模招标采购智能电能表。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 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中标总金额为 12,331.13 万元，占公司经审计 2015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9.77%。

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 2017 年的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### 四、 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- 1、交易对方属大型国有企业，信用优良，不存在履约能力方面的风险。
- 2、本次中标的智能电能表产品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，且非出口产品，所以不存在技术、汇率的风险，公司已做好了相应材料风险控制措施。
- 3、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
- 4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其他

2016 年，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招标活动中中标三次（含本次），中标总数量为 2,801,178 只，中标总金额为 34,368.98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